

21日,本报报道达城南门口游乐船电线“贴”地,极易造成安全事故后,市电力集团当即派出工作人员到现场查看取证,并向游乐船业主下发了整改通知:“1月29日前没完成整改的,将停止供电”。

市电力集团督促游乐船业主整改

“29日前整改不到位,将停止供电”

■市电力集团责令限期整改

23日上午10时许,社区记者看到,市电力集团工作人员带领几位游乐船业主正在现场查看贴近地面的几根电线和护栏石壁上的多股线路。“乱拉地面线和线路杂乱等存在极大安全隐患。”

市电力公司工作人员当即向范先生等游乐船业主下发了用电整改通知书:将输电线路换成电缆线,同时加固杆子,确保输电线路离地面2米5以上,或将电线穿管埋入地下,“如1月29

日前没完成整改,公司将停止供电。”

该工作人员强调:“我们领导看了晚报报道后非常重视,迅速派我们来排查安全隐患。该整改的一定整改,这绝不能开玩笑。”

■游乐船业主表示积极配合

一位游乐船业主称:“换铜芯电缆线一是成本较高,二是经常被小偷割断,既造成经济损失又影响用电。”一位女业主气愤地说:“现在的小偷好可恶,就连几块钱的水龙头也要偷。”还有一位业主说:“埋地下线管也不是很好,涨洪水容易被冲起跑,线路还是走天

上实际些。”经电力公司工作人员再三劝告,业主们表示将尽量在限期内完成整改,消除安全隐患。

在整改现场看热闹的一位大妈说:“这些电线长期掉在地上没人管,8月份我老伴放风筝时就被绊伤了大腿。”“还是晚报好,一曝光,事情就有了眉目。”

社区记者离开时,贴在地面上的几根电线已被业主拉起挂在离地面两米多高的立杆上,容易导电的铁立杆也换成了相对保险的竹立杆。

本报将继续关注整改情况。

(社区记者 赵明阳)

点赞

二马路社区通过QQ网络平台“普及”防踩踏知识



踩踏发生时自我保护的救命姿势

为了避免发生上海外滩踩踏类似事故,通川区二马路社区高度重视,在社区QQ网络平台发出紧急通知,提醒居民文明出行,文明办事,文明活动,用实际行动维护公共安全。同时通过各种方式向辖区居民普及应急处置方法技巧,受到大家点赞。

社区记者在二马路QQ平台上看到,“紧急通知”在提醒市民注意公共安全的同时,发布了群众性聚会应急处置技巧,包括“踩踏事故造成的伤

害、容易造成踩踏事故的情形、对他人的急救、发生踩踏事故的预防与应对”等内容。

社区温馨提示在居民中引起强烈反响。居住在滩头街的王建说,社区的提醒让他们增长了见识,学会了应对踩踏事件的方法技巧,感谢社区想得周到。网友“一生平安”说,他虽然不是二马路居民,但他看到二马路社区发布的提示,感到很温馨,也增强了安全意识。

(社区记者 邱一彪)

小贴士

踩踏不慎摔倒的自我保护动作

- 1.两手十指交叉相扣,护住后脑和颈部;两肘向前,护住头部。
- 2.不慎倒地时,双膝尽量前屈,护住胸腔和腹

- 腔重要脏器,侧躺在地。
- 3.在拥挤人群中,左手握拳,右手握住左手手腕,双肘撑开平放胸前,形成一定空间保证呼吸。

发生踩踏事故的预防和自救方法

- 1.不在楼梯或狭窄通道嬉戏打闹;人多的时候不拥挤、不起哄、不制造紧张或恐慌气氛。
- 2.尽量避免到拥挤的人群中,不得已时,尽量走在人流的边缘。
- 3.发觉拥挤的人群向自己的方向走来时,应立即避到一旁,不要慌乱,不要奔跑,避免摔倒。
- 4.顺着人流走,切不可逆着人流前进;否则,很容易被人流推倒。
- 5.假如陷入拥挤的人群中,一定要先站稳,身体不要倾斜失去重心,即使鞋子被踩掉,也不要弯腰捡鞋子或系鞋带。尽快抓住坚固可靠的东西慢慢走动或停住,待人群过去后再迅速离开现场。
- 6.若不幸被人拥挤

- 倒后,要设法靠近墙角,身体蜷成球状,双手在颈后紧扣以保护身体最脆弱的部位。
- 7.在人群中走动,遇到台阶或楼梯时,尽量抓住扶手,防止摔倒。
- 8.在拥挤的人群中,要时刻保持警惕,当发现有人情绪不对,或人群开始骚动时,要做好准备保护自己和他人的。
- 9.在人群骚动时,注意脚下,千万不能被绊倒,避免自己成为拥挤踩踏事件的诱发因素。
- 10.当发现自己前面有人突然摔倒了,要马上停下脚步,同时大声呼救,告知后面的人不要向前靠近;及时分流拥挤人流,组织有序疏散。

接连发生车祸再敲安全警钟



22日下午4点50左右,社区记者刚走上达城西客站人行道时,突然传来刺耳的刹车声,只见一辆小车在街心打“车车”旋转,发出“嘭嘭”的猛烈撞击声,最后“横”在了一辆大力神东风车前面,小车右车窗玻璃和东风车车灯破碎。幸运的是,小车里的两个人安然无恙。

社区记者坐车回老城区时,发现文家梁附近的三岔路口也发生了车祸:一辆摩托与一辆小车相撞,摩托倒在路中,摩托后座的女子因受伤较重已送到附近医院,驾驶摩托的男子的脚被撞出了血。

本报提醒广大司机注意行车安全。(社区记者 杨霞)

社区记者晒新闻

稿件请传 1423869544@qq.com
欢迎加入社区记者QQ群 201293160

万星拍卖公告

(国家文物拍卖企业)

受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5年2月10日10:00在公司拍卖厅使用四川省拍卖行业协会网络同步拍卖信息系统中的网络与现场同步拍卖方法公开拍卖下列资产。

1、塔吊一台(塔机1台、标节14节、地梁3节、工作室1个、液压站1台、螺栓248套、压板8个、引擎梁2根、霸王销2个、主线1根、吊钩1个、伸杆4根)参考价5.55万元;保证金2万元。

2、南充市营山县兴隆路230号西岸枫景小区21栋1单元202号住房,建筑面积约126.22㎡;参考价50.6万元(含家电家具,有购房合同);保证金6万元。

标的1按房屋结构现状拍卖;标的2按塔吊现状拍卖,数量以法院确定的物品清单和移交的数量为准。即日起展示于标的物所在地(塔吊展示在达州建设水泥厂内),有意竞买者对标的自行审查、查看、了解相关资料,本公司声明对标的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有意者于

2015年2月9日17:00前携带有效证件并按规定交纳相应的保证金(不计息)办理报名手续,逾期不予办理。

请上述相关标的的当事人、担保物权人、优先购买权人或其他优先权人于拍卖日到场,如有意购买,请按本公司规定事项、条件、时间办理竞买登记、交纳保证金、参加拍卖会,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

标的1保证金须交纳至法院账户(开户行:达州市通川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户名:达州市通川区人民法院;账号:88170120004621172)。

联系电话:400-8870-150

15328915544 15882997666

网络实名:达州万星拍卖www.dz-wxpm.com

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网址:www.rmfszsc.gov.cn

四川省拍卖行业协会网址:www.scpmh.com

报名地址:达州市朝阳西路31号

四川达州市万星拍卖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6日